**2020臺中好湯溫泉季**

**臺中溫泉創意寫生趣**

**活動簡章**

1. **活動宗旨：**

為推廣臺中谷關、大坑、東勢、烏日等地區之溫泉資源及豐富美景，以及鼓勵學生多往戶外出走，激發學生創意發想及獨立創作能力，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廣邀全國大專院校含以下學生參加本活動，並且歡迎家長安排假期來臺中泡湯旅遊，同時參加「2020臺中好湯溫泉季」之音樂會、故事劇場等系列活動，在活動現場感受市集熱鬧氣氛、免費美食體驗，以及最高規格的音樂與藝術演出，在孩子成長過程，創造親子同遊之美好回憶。

1. **主辦單位：**

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1. **時間及地點：**

結合「臺中好湯溫泉音樂會」及「臺中好湯谷關故事劇場」活動，總計四場次：

* **大坑溫泉場次**

日期｜109年8月22日(六) 10:00-17:00

地點｜日光溫泉會館停車場(臺中市北屯區東山路二段光西巷78號)

* **烏日溫泉場次**

日期｜109年8月29日(六) 10:00-17:00

地點｜清新溫泉飯店宴會廳戶外場地(臺中市烏日區溫泉路2號)

* **東勢溫泉場次**

日期｜109年9月12日(六) 10:00-17:00

地點｜東勢林場遊樂區梧桐停車場(臺中市東勢區勢林街6-1號)

* **谷關溫泉場次**

日期｜109年9月19日(六) 10:00-17:00

地點｜台電前廣場（台電公司大甲溪發電廠-谷關第2出差宿舍廣場）

1. **參賽資格：**
   1. 幼幼組：學齡前或幼兒園兒童

※歡樂性質，不列入比賽。

※幼幼組完成報名並繳回作品，可獲得參加禮1份(每場次限量20份，送完為止)。

* 1. 全國大專院校含以下學生，區分以下比賽組別**，**報名須提出身分證明文件。
* 國小低年級組(一、二年級)
* 國小中高年級組(三、四、五、六年級)
* 國中組
* 高中組
* 大專院校組

※參賽者完成報名，並列舉活動前日或當日於該溫泉地區住宿證明，可加贈好禮1份(限量50份，送完為止)。

1. **創作主題：**

臺中好湯之美─以溫泉意象，結合臺中烏日、大坑、谷關、東勢在地自然風景或人文景觀為題材。

1. **活動方式：**
   1. 報名期限：活動當日上午10時起在現場服務攤位領取背面蓋有戳記之四開圖畫紙，如現場圖畫紙發完，則截止報名。
   2. 繳件期限：請於活動當日下午5時前，在現場服務攤位繳交完成作品及報名資料(詳附件)，逾時恕不受理。
   3. 每人當日原則限領1張，不得重複領取。
   4. 為鼓勵推廣民眾多加參與本活動，每人得擇烏日、大坑、谷關、東勢任何場次參賽，不以1場次為限，亦即每人最多可繳交不同場次共計4張作品，惟如獲獎，僅得領取1次最高獎項，主辦單位於評審階段將逕為依序遞補。
   5. 繪畫材料不限，形式不拘，繪畫用具請參賽者自備(包括顏料、畫筆、畫板、畫架、小板凳等)。
2. **參賽獎勵：**
   1. 國小低年級組：

金獎1名：獎金新臺幣2,000元/獎狀乙只/獎杯乙只。

銀獎1名：獎金新臺幣1,000元/獎狀乙只/獎杯乙只。

銅獎1名：獎金新臺幣800元/獎狀乙只/獎杯乙只。

優選8名：獎金新臺幣500元/獎狀乙只。

最佳創意獎1名：獎金新臺幣1,000元/獎狀乙只 /獎杯乙只。

* 1. 國小中高年級組：

金獎1名：獎金新臺幣2,000元/獎狀乙只/獎杯乙只。

銀獎1名：獎金新臺幣1,000元/獎狀乙只/獎杯乙只。

銅獎1名：獎金新臺幣800元/獎狀乙只/獎杯乙只。

優選8名：獎金新臺幣500元/獎狀乙只。

最佳創意獎1名：獎金新臺幣1,000元/獎狀乙只 /獎杯乙只。

* 1. 國中組：

金獎1名：獎金新臺幣3,000元/獎狀乙只/獎杯乙只。

銀獎1名：獎金新臺幣2,000元/獎狀乙只/獎杯乙只。

銅獎1名：獎金新臺幣1,000元/獎狀乙只/獎杯乙只。

優選8名：獎金新臺幣800元/獎狀乙只。

最佳創意獎1名：獎金新臺幣2,000元/獎狀乙只 /獎杯乙只。

* 1. 高中組：

金獎1名：獎金新臺幣3,000元/獎狀乙只/獎杯乙只。

銀獎1名：獎金新臺幣2,000元/獎狀乙只/獎杯乙只。

銅獎1名：獎金新臺幣1,000元/獎狀乙只/獎杯乙只。

優選8名：獎金新臺幣800元/獎狀乙只。

最佳創意獎1名：獎金新臺幣2,000元/獎狀乙只 /獎杯乙只。

* 1. 大專院校組：

金獎1名：獎金新臺幣4,000元/獎狀乙只/獎杯乙只。

銀獎1名：獎金新臺幣3,000元/獎狀乙只/獎杯乙只。

銅獎1名：獎金新臺幣2,000元/獎狀乙只/獎杯乙只。

優選8名：獎金新臺幣1,000元/獎狀乙只。

最佳創意獎1名：獎金新臺幣3,000元/獎狀乙只 /獎杯乙只。

1. **評審方式：**

* 聘請國內專家三位組成評審小組，依組別各別評分及排名。

|  |  |
| --- | --- |
| **項目** | **配分(%)** |
| 主題內容 | 40 |
| 創意構想 | 30 |
| 表現技巧 | 30 |

* 評分比重：
* 本比賽之各獎項，主辦單位可視作品件數及水準，決議以從缺辦理，或將從缺獎項名額併入其他獎項辦理。

1. **成績公布：**

* 預定於109年9月30日(三)公告於臺中觀光旅遊網本活動專頁：<https://reurl.cc/e8xV77>
* 主辦機關將依報名資料個別聯繫得獎者，如資料有誤且未於109年10月10日前主動聯繫主辦機關，主辦機關得逕為取消得獎資格。

1. **頒獎典禮：**

* 日期：109年10月7日(三) 10:00-12:00
* 地點：臺灣大道市政大樓臺中廳

(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99號惠中樓9樓)

* 獲獎者均可獲得本活動參賽作品精美紀念冊乙份。
* 獲獎者參加頒獎典禮，現場加贈限量好禮乙份。

1. **注意事項：**

* 參加者需提供正確且真實之個人資料，若故意提供不實資料者，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
* 為維護比賽公平性，作品必需為參賽者本人之創作，請陪同家長勿協助潤筆，並嚴禁曾公開發表、抄襲或模仿之行為，如有違反規定者將取消其參賽資格，並追繳獲獎獎金(狀)。若有違反著作權法者，應自行負責，與主辦單位無關。
* 參賽作品恕不退還，由主辦單位永久保留使用權，供日後展覽使用，繳交前請視需要自行拍照留存。
* 所有參賽者及其法定代理人視同同意將作品的著作財產權，於作品完成繳交之時，讓與主辦單位所有，並同意對主辦單位或其授權利用者不行使著作人格權。主辦單位就得獎作品擁有非營利用途之重製、編輯、刊印、發行、公開展示、廣告、網路及媒體轉載宣傳等權利，恕不另計酬。
* 凡參賽者即視同承認本簡章之各項規定，簡章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有權適時修正補充之。
* 本活動預定舉辦期間，若遇颱風或暴雨來襲，比賽日期由主辦單位另行公告，請於比賽前上臺中觀光旅遊網本活動專頁查詢確認：

 網址<https://reurl.cc/e8xV77> 或掃描QR code

附件-臺中溫泉創意寫生趣活動報名表

**臺中溫泉創意寫生趣活動報名表**

編號：(主辦單位填寫)

|  |  |  |  |  |  |
| --- | --- | --- | --- | --- | --- |
| 創 作 名 稱 | (自由發揮) | | | | |
| 參加場次 | □大坑場-08月22日(六) □烏日場-08月29日(六)  □東勢場-09月12日(六) □谷關場-09月19日(六) | | | 成績 | (請勿填寫) |
| 參加組別 | □幼幼組 □國小低年級組 □國小中高年級組  □國中組 □高中組 □大專院校組 | | | | |
| 姓名 |  | 性別 |  | | |
| 就讀學校 |  | 年級 |  | | |
| 連絡電話 | (日) (夜) (手機) | | | | |
| 通訊地址 |  | | | | |
| **寫生作品授權使用同意書**   1. 本人對所提供之標的物有著作財產權，並無侵害任何第三人之著作權、專利權、商標權、商業機密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情事。 2. 本人參選作品如獲獎，本人同意將該作品之著作財產權讓與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及其授權利用者，亦同意對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及其授權利用者不行使著作人格權。 3. 本人已詳閱並同意遵守本次活動之各項相關規定。   本人同意主辦單位於審查參賽資格、活動聯繫等與本活動相關事項之範圍內，蒐集、處理及利用此報名表上述個資。  立同意書人： (簽名)  法定代理人： (簽名)(未滿20歲者須由法定代理人並同意簽名)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 | | | | |

※請詳細填寫報名表，並與圖紙一同繳回至比賽報到處。